



中華民國專利證書

發明第 I519311 號

發明名稱：複合材料

專利權人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明人：吳嘉文、廖祐德、游佳欣

專利權期間：自 2016 年 2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14 日止

上開發明業經專利權人依專利法之規定取得專利權

經濟部智慧財產局 局長

王美花

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1 日

